

新竹縣 111 年度長期照顧服務績優人員表揚推薦表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推薦類別： 居家服務督導員 社會工作師(員) 醫事人員

照顧服務員 駕駛人員

服務單位	(請用印) (請寫全銜)	推薦人	
連絡電話	聯絡地址		
受薦者基本資料			
姓 名			照片黏貼處
連絡電話	市話：	手機：	
通訊地址			
身分證影本	正面	反面	
服務單位	服務期間		合併年資
現 職 (截至 111 年 8 月服務之年資)	年 月 日起~111 年 8 月 31 日止		年 月 日

服務資歷 (於本縣服務至少滿1年以上)		年 月 日起~ 年 月 日止	年 月 日
		年 月 日起~ 年 月 日止	年 月 日
		年 月 日起~ 年 月 日止	年 月 日
		總 年 資	年 月 日
優良事蹟 或 特殊貢獻	<p>請簡述受推薦者優良事蹟以500字為限，內容如下述舉例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服務表現：服務過程中有優秀表現、卓越事蹟、特殊貢獻的例子。 2. 服務成就：於單位內歷次(年)考核結果獲得佳績或表揚與獎勵。 3. 專業進修：參與照顧服務、社會工作及醫事等相關在職教育訓練，不斷提升知能，並取得相關結業證明或證照等。 4. 人群關係：與單位內主管人員、工作同仁與服務對象相處融洽，或聽從主管指導、與同仁適切交流服務經驗或傳承照顧技巧，服務過程中與服務對象保持友善關係。 5. 其他：除上述面向外，其他足資說明其資深敬業態度之相關事蹟。 <p>(表格如不敷使用，可自行擴充)</p>		
服務單位 推薦評語	<p>請單位填寫300字以內推薦此照服員之原因，建議具體描述與所報名獎項之相關事蹟，請勿超過字數。</p>		
需檢 附 資 料	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長期照顧人員資格證明。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長期照顧服務年資證明。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個人資料使用授權同意書。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佐證相關資料。</p>		

初審結果	初審結果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
複審結果	複審結果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